



# 大江奔涌焕新颜 检察履职显担当

## 检察机关服务保障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研讨会侧记

□ 本报记者 董凡超

浩浩长江水，奔腾入海流。

横贯东中西部，连接大江南北，山水林田湖草浑然一体，发达的大都市与乡土的小村庄同在，沿海沿江沿边与内陆开放都有。以检察工作现代化服务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的多数考题，在长江经济带都能找到考场。

如何以“法治之盾”守护“长江之美”？怎样推动“有法可依”到“循法而治”？检察机关服务保障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研讨会5月16日在湖北宜昌召开，会议围绕这些问题进行了深入探讨。

### 复绿还清 持续强化污染治理

长江经济带发展战略实施以来，各级检察机关聚焦城镇污水、化工、农业面源、船舶、尾矿库等重点领域问题，加大办案力度。

《法治日报》记者在会上了解到，2023年1月至2024年3月，长江经济带11省市检察机关对破坏生态环境资源犯罪案件批准逮捕3800余人，提起公诉1.9万余人，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公益诉讼3.9万余件，服务深入打好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

近年来，四川省人民检察院聚焦省内部分小流域生态受损严重，社会影响大及具有跨流域、跨区域特点的生态环境问题，加大公益诉讼自办案件力度，通过通江堰专案、姚市河专案、黑龙滩专案等一批小流域综合治理自办案件，统筹推进小流域综合治理。

“我院及时对专案办理中的一体化办案、府检联动等办案经验进行了分析总结推广，针对四川部分小流域水质达标稳定性有待提升的现状，组织长江重要支流沿线检察机关开展拉网式排查，以排查发现的农业面源污染、污水直排等小流域水环境突出问题为办案重点，在全省部署开展小流域治理专项行动，共办理公益诉讼案件252件。”四川省检察院检察长王麟说。

2023年以来，浙江省人民检察院在全省范围内开展危险废物违规贮存、处置公益诉讼数字检察专项办案。

据浙江省检察院检察长林贻影介绍，为科学有序推进全省数字集中办案，形成“业务指导+技术支撑”的合力，浙江省检察院将数字监督模型在全省大数据法律监督平台上架，将专案办理纳入浙江数字检察“一本账S3”实行动态管理。各地按照“一月一总结，一月一汇报”的时间节点逐级向上反馈办案情况，省院及时研判，加强对下督导。

# “大兵团”作战：四级检察机关齐力助推长江船舶污染物“零排放”

## 最高检长江船舶污染治理公益诉讼专案办结

□ 本报记者 董凡超

“四级检察院运用‘大兵团’作战模式”一体履职，有效推动解决一批船舶污染治理难点、堵点问题，促进全流域联动、多部门协同治理。”检察机关服务保障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研讨会5月16日在湖北宜昌召开。会议对最高人民检察院长江船舶污染治理公益诉讼专案办理情况进行了详细披露。

随着长江黄金水道建设步伐加快，干支物流运量占全国内河总运量三分之二以上，稳居世界内河第一。与此同时，船舶生活垃圾、含油污水、生活污水等污染物总量相应增长，违法排放问题日益凸显，影响长江生态环境和水质安全。

直面长江船舶污染“硬骨头”，2022年5月6日，最高检决定以公益诉讼立案，坚持把长江船舶污染治理专案作为全面实施长江保护法、服务保障长江大保护的重要举措来抓，采取最高检负责主案、沿江11省市检察机关（省检察院11家、市、县、区检察院519家）同步办理关联案件的“1+N”模式，上下一体、整体推进。如今，长江船舶水污染物从过去直排入江，到达标排放，再到现在的“船上存储、交岸处置”的“零排放”治理模式，长江船舶污染防治实现了历史性转变。

### 加强组织领导 高效推进办案

将时间的指针拨回两年前——2022年6月14日，最高检召开专案动员部署会，印发专案工作方案，对专案进行系统谋划和部署，按照助推“配套设施全覆盖、船舶污废全接收、生活垃圾全免

发展新动能新优势；

制发知识产权案件工作指引，出台45条检察举措，推动沿江11个省级检察院均设立知识产权检察部门，助力长江经济带创新驱动发展；

……

在最高检指导下，沿江各地检察机关既严格落实“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要求，又引导企业绿色转型，助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

“我们在办案中深入调研，预判随着城市更新推进，固废处置必然成为超大城市生态治理的一个突出矛盾，因此，发挥检察一体化优势，扩大办案实效，积极助力‘无废城市’建设。”上海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陈勇说，针对固废违法处置频发情况，上海市检察院结合最高检交办“长三角跨区域废弃物处置”案件，走访住建、交通、绿容、公安、生态环境等部门，调研固废运输监管漏洞，梳理出固废在产出、运输、消纳环节中存在的监管堵点、难点问题，助力职能部门建立“源头控制—过程减量—高质循环—精准管控”闭环链条。同时，发挥公益诉讼协同之诉作用，支持行政机关开展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工作，形成固废处置治理合力。

## 检察监督与生态环境执法协同推进长江保护修复典型案例发布

本报宜昌（湖北）5月16日电 记者董凡超 检察机关服务保障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研讨会今天在湖北宜昌召开。会上，最高人民法院、生态环境部联合发布了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检察院诉徐某海等12人非法倾倒固体废物破坏交通设施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等11件检察监督与生态环境执法协同推进长江保护修复典型案例。

本次发布的典型案例包括刑事公诉2件、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2件，行政公益诉讼7件，展现了检察机关与生态环境部门协同履职，共同抓好长江大保护的成效。在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人民检察院办理的彭某德等11人污染环境案中，检察机关针对该案犯罪链条长、涉案人员多、污染物来源不明等情况，通过提前介入，引导侦查取证，深挖犯罪源头，对危险废物生产者、中间转包商、实际倾倒人及其他帮助者实施全链条惩治。同时，依托“行刑衔接”机制和检察一体化办案机制，跨区域推动有关部门及时清运处置废铝灰957.77吨，有效遏制污染源扩散。

据最高检有关负责人介绍，检察机关积极践行恢复性司法理念，始终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有效推进环境污染问题综合治理。云南省禄州市人民检察院对长江流域范围内采矿许可到期矿山未及时恢复治理问题，通过检察建议，提起诉讼督促行政机关依法履职，促使矿山企业投入40余万元治理矿山地质环境，有效消除矿山生态安全隐患。坚持一体履职，充分发挥刑事检察与公益诉讼检察职能作用，有效修复生态环境。

长江流域环境污染治理涉及的区域范围广、监管环节复杂，监管部门多，检察机关、生态环境部门深化落实线索移送、办案协作、专业支持、信息共享等机制，构建协同共治大保护格局，守住长江流域生态安全底线。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检察院在办理大宗固体废物违法堆放污染环境生产者过程中，商请生态环境部门在调查取证、整改评估等方面提供技术支持，合力助推行政机关实质解决问题，及时清除了固体废物约3万立方米，切实保护浙东运河流域生态环境。

安徽、江西等地检察机关将船舶数据与“船E行”数据信息进行对比分析，快速发现船舶污染物未依法交付处置问题。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检察院建立“区块链+长江船舶污染治理”监督模型，批量发现问题线索。

各地检察机关全面推广“益心为公”志愿者检察云平台，志愿者通过提报线索，协助调查、听证咨询、专业论证等形式参与办理相关案件139件。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检察院办理某船舶修造厂非法占用长江滩涂案件时，聘请生态环境专家辅助办案，明确案涉滩涂属于自然资源，未经审批不得私自占用，最终通过提起行政公益诉讼督促属地政府依法拆除违建。

数据显示，专案办理期间，检察机关共摸排线索652条，立案602件；其中行政公益诉讼592件，民事公益诉讼10件，提起诉讼16件，均获法院判决支持。通过办案，督促清理被污染水域，滩涂面积61万余平方米，清理淤泥、固体废物等1400余吨，危废200余吨，有力推动船舶污染系统治理。

目前，长江船舶污染治理公益诉讼专案已办结。在专案的推动下，长江船舶污染治理初步呈现上下联动、左右岸、干支流协同共治效果。沿江各地检察机关结合办案，主动为地方立法建言献策。上海、江苏、安徽等地均出台了船舶污染防治条例，明确了船舶污染物免费接收的种类，细化了部门职责，对区域协作事项作出规定。重庆、浙江等地也正在积极推动地方立法。

本报宜昌（湖北）5月16日电

本报北京5月16日讯 记者张昊 今天，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发布《法治蓝皮书·中国法院信息化发展报告(2024)》(以下简称蓝皮书)，总结了2023年人民法院信息化取得的进步。蓝皮书显示，法院立案方式立体融合，网上立案向二审延伸。天津、辽宁、吉林等13个民事、行政二审案件网上立案试点地区均开通在线入口并进入实质运行。

蓝皮书显示，我国诉讼服务信息化核心应用迈向成熟高效，应用场景拓展更加丰富，用户体验不断优化。

最高人民法院着力推进法治信息化工程建设和数字法院大脑建设，全国法院“一张网”体系全面铺开，建成由诉讼服务大厅、在线服务平台、“12368”诉讼服务热线等组成的诉讼服务信息化体系。各级法院推进现代技术与诉讼服务深度融合，“互联网+诉讼服务”全面展开，诉讼服务一网通办。

最高法以人民法院在线服务小程序为基础，升级建设人民法院在线服务平台，构建以司法公开、诉讼服务、申诉信访三位一体的全国法院统一在线服务平台。各地法院积极探索，借力数字化改革提升诉讼服务水平，浙江省、江苏省、吉林省、辽宁省等地实施全城数字法院建设，推动司法服务模式提档升级。

蓝皮书提及，2023年，各地法院一审案件通过自助机立案、手机端立案等多种方式均较为畅通，较好满足不同当事人的个性化需求。网上立案向二审延伸，13个民事、行政二审案件网上立案试点有序推进。

在信息化助力纠纷实质化解方面，蓝皮书提及，人民法院调解平台从2018年上线到2023年底，纵向贯通四级法院内外网系统，横向与全国工商联、人民银行、证监会、司法部等调解平台互联互通，为当事人提供全流程在线调解服务。2023年，诉前调解纠纷1747万件，调解成功1204万件，40.3%诉至法院的民事案件纠纷通过调解方式解决在诉前。

蓝皮书还提及，人民法院律师服务平台得到广泛应用，助力律师高效执业。人民法院律师服务平台已有50万多名律师注册使用，覆盖全国77%以上的执业律师，累计在线办理立案、阅卷等事项1396.62万件次。各级人民法院为律师提供排期避让提醒服务178.53万次，提供律师绿色通道“一码通”免安检服务2234.63万次。2023年，律师在“掌上法庭”针对110万个案件与法官沟通323.8万条，法官有效回复190.35万次，律师满意率97%以上。

蓝皮书指出，经过信息化改造，各地法院诉讼服务中心普遍集成诉讼引导、立案登记、释法答疑、信访接待、司法救助、调解速裁等功能；线上的诉讼服务平台、人民法院在线服务小程序、人民法院律师服务平台、网上退费缴费系统、人民法院调解平台日渐成熟，群众以往“长途跋涉”“反复跑动”转变为“指尖诉讼”“最多跑一次”。

## 陕西省检察机关改革创新工作推进会召开 宣布今年立项33个改革创新项目

本报讯 记者孙立昊 近日，陕西省人民检察院召开全省检察机关改革创新工作推进会，表彰推介全省检察机关第二届十大改革创新项目。宣布2024年立项的33个改革创新项目，部署推进年度改革创新工作。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王旭光出席并讲话。省委政法委员会书记韩玉军、省委改革办专职副主任刘小平为获奖单位颁奖。

会议以创新项目展示推介的方式，汇报呈现了过去一年全省检察机关深入开展“三有”争创、全面深化检察改革的成效。

会议指出，实行项目化管理是全省检察机关深化检察改革、推进追赶超越的重要抓手。过去两年，全省检察机关实施两批90个改革创新项目，有力推动了检察工作追赶超越高质量发展。全省检察机关要坚持问题导向，保持改革定力，坚持好、运用好项目化管理的做法，进一步解放思想，改革创新，聚焦聚力高效办好每一个案件。

会议强调，要解决好思想认识问题，深刻化解项目化管理之因，更加自觉地以改革的思维、创新的方法推进法律监督理念、体系、机制和能力现代化；要解决好目标任务问题，准确把握项目化管理之要，高起点、高标准推进项目实施，努力创造更多能落地、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要解决好方法路径问题，着力提升项目化管理之效，强化系统观念、辩证思维，切实把项目成效转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办好每一个案件的生动实践，体现为服务保障深化“三年”活动的具体举措，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检察机关改革创新、服务大局的决心和成效。

## 南京中院成立证券融合法庭

本报讯 记者罗莎莎 见习记者许璠璠 近日，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成立江苏首个证券纠纷专业合议庭——“宁法挺您”证券融合法庭。

据悉，法庭将与江苏证监局信访接待室、江苏资本市场人民调解委员会、中证江苏调解工作站共建共享，深化证券纠纷领域“诉调融合”“联动调解”创新探索，建立健全集成法律咨询、诉讼服务、调解、示范审理、投资者教育的“一站式”证券司法服务，为当事人提供多层次、低成本、可选择的诉求表达和权利救济渠道，构建“法院引导、多方参与、调解优先、诉讼断后”的证券纠纷“全链条”治理新路径。

为更好发挥金融审判与金融监管对保护中小投资者、服务金融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作用，南京中院将以设立“宁法挺您”证券融合法庭为契机，进一步加强金融司法与金融监管协作，持续深化证券金融司法体制机制创新和证券纠纷协同实质化解，共同创造良好金融法治环境。

## 让猕猴桃贴上溯源码 河南西峡县检察助力乡村特色产业发展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 本报通讯员 马志全 乔乔

“靠溯源码，俺家猕猴桃的销量更好了，顾客一扫码就能看到溯源信息。”近日，河南省信阳市西峡县人民检察院干警到了河山镇河村对“西峡猕猴桃”地理标志保护整改情况开展“回头看”走访时，果农周翔宇说。

西峡县检察院检察长王海山介绍说，2008年9月19日，国家有关部门批准对“西峡猕猴桃”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2019年11月入选中国农业品牌目录，西峡县被誉为“中华猕猴桃之乡”。“西峡猕猴桃”名不扬远的时候，也存在假冒地理标志农产品现象，有不少人从外地低价收购劣质猕猴桃，再打着“西峡猕猴桃”的商标卖出去。

为更好维护“西峡猕猴桃”的市场信誉，助力乡村特色产业产业，西峡县检察院认真摸排“西峡猕猴桃”地理标志使用情况及产业发展现状，分析管理和使用中存在的问题，并与相关负责人及专家就如何打击假冒地理标志农产品等展开

## 网上立案向一审延伸 十三个民事、行政二审案件网上立案试点有序推进

本报宜昌（湖北）5月16日电